

玉溪市玉白顶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保护区管理条例》、《云南省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森林法》等法律法规依法保护自然保护区内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调查自然资源并建立档案，组织环境监测。
- 2.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政策及地方各级政府制定的各项条例，开展保护自然生态环境和林业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
- 3.制定自然保护区（林场）的各项管理制度。
- 4.组织实施自然保护区（林场）的规划。
- 5.负责自然保护区（林场）界标的设置和管理。
- 6.在不影响保护自然保护区的自然环境和自然资源的前提下，组织开展参观、旅游等活动；完成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及上级交办的事项。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我单位共设置 6 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计财科、防火（汛）科、资源保护科、社区科、科普宣教科。下设 5 个管护站：露天沟管护站、老工棚管护站、顺英塘管护站、亚尼河管护站、富良棚管护站。

我单位为基层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

（二）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作为玉溪市林业和草原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纳入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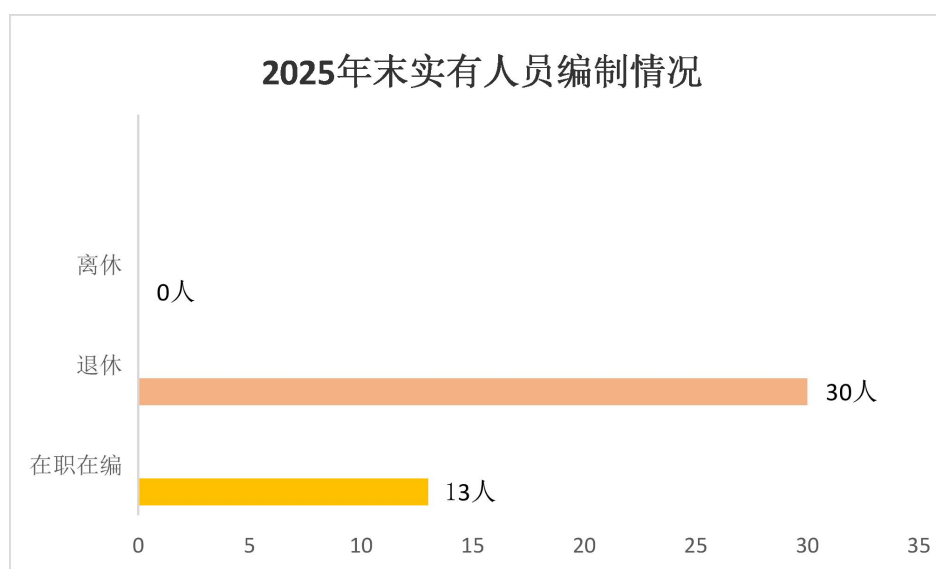
（三）单位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单位 2025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3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 0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0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13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0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我单位 2025 年末其他人员 0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0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30 人（离休 0 人，退休 30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5 人。

车辆编制 6 辆，在编实有车辆 6 辆，超编 0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一）深化联防联控，圆满完成 2025 年森林防火工作。全年紧扣“预防为主、积极消灭”方针，以构建全方位防火体系为核心，全面落实各项防控措施。一是健全联防机制，压实防火责任。主动对接林区周边县、乡镇、村组，签订联防联控协议 23 份，建议信息互通、资源共享、火源联控等工作机制，有效形成了区域防火合力。二是强化宣传引导，营造浓厚氛围。通过粘贴防火令、悬挂五彩旗、播放宣传广播、入户发放宣传资料等多种形式，向林区周边 610 户群众普及森林防火及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知识，有效提升全民防火意识。三是加强值班值守，消除安全隐患。轮班带队不间断驻守林区一线，与林区职工同吃同住同巡护；加强对卡点、施工单位的常态化巡查和沟通。在重点时段、重点区域增加巡查频次，扩大巡护范围；及时清理重点区域可燃物 1203.00 亩。四是狠抓火源管控，筑牢入山防线。在能进入林区的 11 个路口设置检查站，劝返拟进入林区人员 597 人次，确保火源管控“第一道防线”安全，切实将火种火源堵在山下林外。五是实施计划烧除，降低火灾风险。科学组织实施林场外围防火线和林区主要通道两侧的计划烧除，累计烧除面积 129.43 公顷，有效减少了林区可燃物载量。六是加强能力建设，提升应急水平。组织开展为期 4 天专业队业务培训暨护林员初发火处置集中培训，参训 179 人次。同时，争取防火经费 271,000.00 元，安装拦截杆 17 套、管网 431.16 米，强化了防火物资储备和基础设施建设维护。全年未发生森林火灾。

（二）防患于未然，抓实抓牢汛期安全生产。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坚持预防为主、综合治理，汛期领导轮流到林区值守指挥，确保了林区安全度汛。一是超前防范夯基础。汛期前投入力量对约20.00公里的林区主干道实施维护加固，提升林区道路防汛抗灾能力。二是快速响应排险情。严格执行汛期巡查，高效处置道路塌方、涵洞堵塞等险情13次，清理路面障碍200余人/次；加强林区水库、坝塘、河道水位监测，实时调控水位和提前采取有效防控措施，保障库塘河道安全。三是全面排查除隐患。对场部、林区管护站等重点区域开展拉网式排查，对玉溪办公室/生活区电动车停车区进行了除险改扩建，规范并提升了停车区安全空间。清除林区安全隐患1处，储备4类防汛物资，实现有备无患。

（三）科学精准施策，抓实林草有害生物防控。坚持预防和治理相结合，运用多种技术手段，提升防控效能。一是全面开展监测普查。采取“线路踏查、样地调查、无人机航空拍摄”等方式，完成2025年度林草有害生物日常监测防控、冬春季普查及松材线虫病秋季专项普查工作。二是积极实施项目治理。争取中央财政林业草原改革发展资金110,000.00元，实施松瘤小蠹防治面积0.30万亩。三是及时有效控制虫害。监测发现松材线虫病等有害生物发生危害面积3742.00亩，通过打孔注药、诱捕器诱捕等方式防治措施，实现发生面积全防治。

（四）聚焦重点物种，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以珍稀濒危物种

保护为核心，持续提升野生动物保护能力。一是强化野生植物保护监测。以持续文山兜兰为重点的野生兰科植物保护与监测，通过样地调查、重点区域巡护，逐步摸清分布范围与威胁因子。二是加大野生动物监测力度。持续加强绿孔雀等野生动物的监测，布设鸣声记录仪 16 台、红外相机 80 台，设立固定监测样线 3 条，获取大量监测数据。三是开展日常监测与救护。常态化开展野生动物活动痕迹调查与记录。推进陆生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中心规范化建设，于今年 2 月在露天沟管护站完成收容救护中心挂牌。四是完成 2025 年绿孔雀及栖息地保护修复项目招投标工作，涉及收容救护、监测设施和设备、栖息地保护和修复等，投资约 4,800,000.00 元。

（五）落实管护责任，提升公益林与天然林管护水平。严格落实管护制度，确保森林资源安全与资金效益。一是细化责任区。科学划分 22 个责任区，签订管护合同 22 份，确保责任到山头地块。二是加强日常巡护。常态化监督护林员出勤与巡护路线，定期查阅巡山记录，管护人员到位 22 人，到位率 100.00%。三是加强林政资源监管。运用“无人机+地面巡查”方式，加强亚尼河水库工程项目区及淹没区林政资源的监管。四是保障管护资金。2025 年落实公益林及天然林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资金下达 795,000.00 元，及时足额支付护林员劳务费。

（六）积极谋划项目，增强林场可持续发展能力。坚持以项目为王，持续改善基础设施建设，培育优质资源，有效提升玉溪市玉

白顶自然保护区管护局发展的内生动力。一是扎实推进在建项目。加强项目的日常管理，确保项目安全、质量合格、进度有序。完成了 2024 年实施的云南松种质资源保存库培育项目 550,000.00 元、顺英塘管护站建设和鲁的格森林资源管护站维修改造项目 700,000.00 元的市级竣工验收；持续推进投资 1,210,000.00 元的露天沟食堂和厕所建设项目，装修收尾及相关工作。积极配合市局完成防火应急道路建设项目（49.00 公里）、森林火灾高危区（高风险区）工程建设项目（1 座瞭望塔、10 个检查站等）总投约 30,000,000.00 元的建设任务。二是创新发展林下特色种植产业。积极探索“以林养林”的发展路径，打通“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换的通道。持续管护好 2024 年 1285 塘甜菜种植项目；完成投资 1,100,000.00 的 2025 年欠发达林场长蕊甜菜种植项目，建成 100 立方高位水池 1 座、供水管网 6.50 公里、防护围栏 3.50 公里、种植甜菜 500 塘；积极配合市林科院实施富良棚管护站 200.00 亩林下仿野生天麻种植项目。三是科学谋划储备 2026 年及“十五五规划”项目。提前布局项目申报入库，完成 2026 项目申报入库 11 项，申报资金 25,576,200.00 元，目前审核通过 4 项涉及 903,700.00 元，其余项目正在持续推进中；谋划林场/保护区本级项目和市局包装项目纳入市林草局“十五五规划”项目库，为明年和“十五五期间”工作奠定坚实的项目与资金基础。四是推进国有林场服务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已完成《玉溪市玉白顶国有林场服务集体林权制度改革试点方

案》编制工作，并获市林草局党组研究通过。目前正按程序提请市政府专题会议研究同意上报省林草局备案后组织实施。

（七）强化责任担当，着力化解历史遗留问题。化解历史债务与遗留问题，有效降低社会矛盾风险隐患。完成 2013 年危旧房改造项目涉及的 48 户职工房产转移登记工作，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向土代莫小组支付拖欠 4 年的野生动物食源地建设土地租金 75,000.00 元、偿还历史拖欠工程设备款项 11 笔共 1,415,500.00 元，有效缓解债务压力。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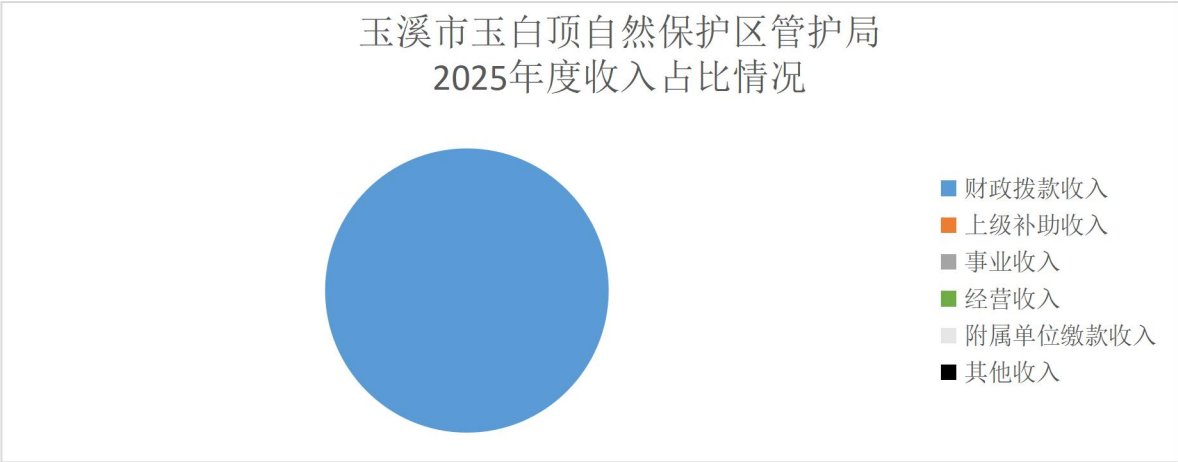
（详见附件）

本单位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玉白顶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0,346,397.54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0,346,397.54 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16,019,234.54 元，下降 60.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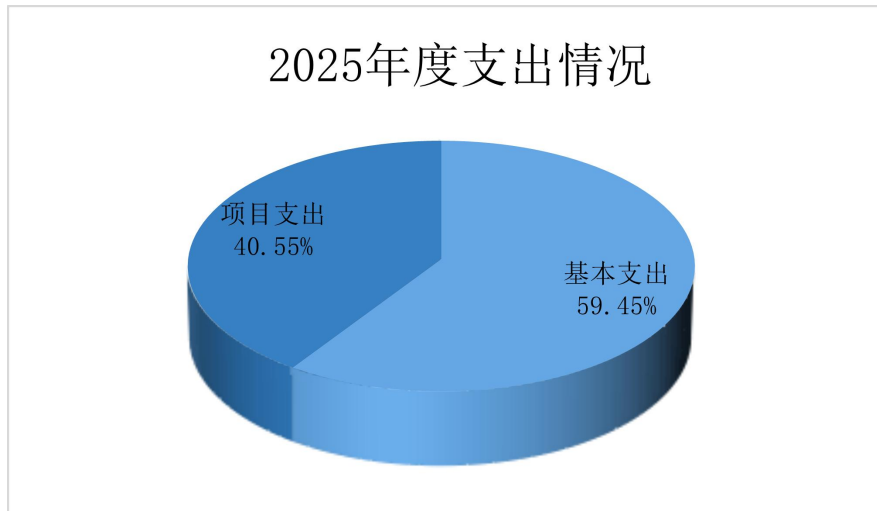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6,019,234.54 元，下降 60.76%；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减少主要原因是 2024 年玉财资环〔2024〕147 号下达了玉溪市玉白顶国有林场赎买集体林地项目专项经费 16,209,900.00 元，用于赎买集体林地使用权 1,181.67 亩，剔除该项因素，总收入与上年相比是增加的。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玉白顶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0,346,397.54 元。其中：基本支出 6,150,787.35 元，占总支出的 59.45%；项目支出 4,195,610.19 元，占总支出的 40.55%；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16,019,234.54 元，下降 60.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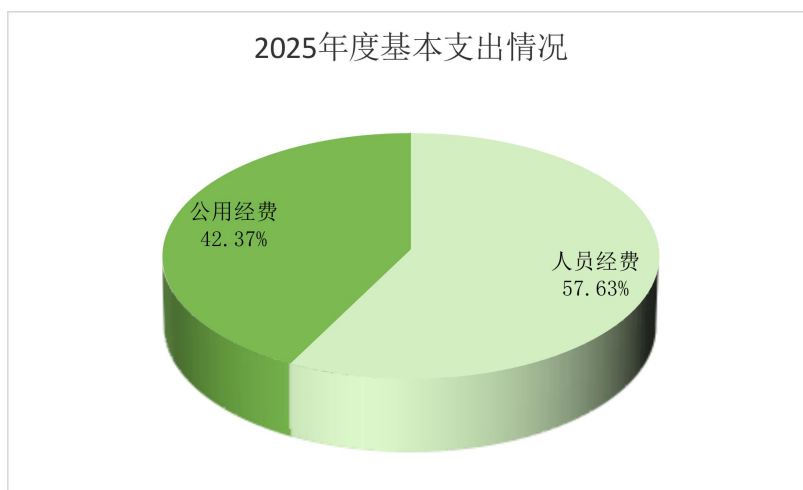
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831,802.07 元，下降 11.91%；项目支出减少



15,187,432.47 元，下降 78.35%。减少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玉溪市玉白顶国有林场赎买集体林地项目专项经费 16,209,900.00 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玉白顶自然保护区管护局单位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6,150,787.35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3,544,827.94 元，占基本支出的 57.63%；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2,605,959.41 元，占基本支出的 42.37%。办公费人均支出 1,623.69 元，水费人均支出 1,409.00 元，电费人均支出 3,923.77 元，邮电费人均支出 113.38 元，差旅费人均支出 956.06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玉白顶自然保护区管护局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4,195,610.19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1.2080801 死亡抚恤 61,994.00 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遗属生活补助。

2.2110499 其他自然生态保护支出 588,506.74 元，主要用于国家级公益林管护补助项目、顺英塘（小黑箐）管护站建设项目和鲁的格森林资源管护站维修改造项目。

3.2110501 森林管护 389,274.45 元，主要用于发放 2025 年公益林天然林管护人员劳务费和天保工程管护人员劳务费。

4.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4,335.00 元，主要用于发放省级公益林管护人员劳务费。

5.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81,000.00 元，主要用于采购防火宣传购物袋、防火宣传单面日历等防火宣传物资，防灭火机具用燃油、林火检查点用帐篷等防火物资储备；开展防火道路维护工作

为 2025 年森林零火灾打下坚实基础。

6.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5,000.00 元，主要用于玉白顶自然保护区野生动物食源地建设项目。

7. 2130505 生产发展 1,100,000.00 元，主要用于实施欠发达国有林场巩固提升项目，长蕊甜菜种植、围栏、水池、管网等建设。

8. 2290403 其他政府性基金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415,500.00 元，主要用于化解我单位由于机构改革、账套合并，导致无其他资金来源的历史欠债 11 笔。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玉白顶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30,897.54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6.32%。与上年相比减少 1,224,834.54 元，下降 12.06%，完成年初预算的 153.40%。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 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3. 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4. 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

出的 0.00%, 年初无此项预算。

5. 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6. 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215,662.45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3.61%，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1%。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53,668.45 元（其中事业单位离退休 810,600.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9,079.04 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989.41 元），死亡抚恤 61,994.0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9. 卫生健康（类）支出 338,498.2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3.79%，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3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其中事业单位医疗 118,834.86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180,860.76 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8,802.65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10. 节能环保（类）支出 977,781.19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95%，年初预算无此项预算数。主要用于其他自然

生态保护支出 588,506.74 元，森林管护 389,274.45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补助资金在年初预算时未能确定安排，在确定后增加了天保工程管护专项经费和玉白顶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25 年公益林天然林森林生态保护修复补偿资金。

11. 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2. 农林水（类）支出 6,186,819.6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9.27%，完成年初预算的 151.98%。主要用于林业和草原 5,086,819.63 元（其中事业机构 4,446,484.63 元、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84,335.00 元、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481,000.00 元、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75,000.00 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生产发展）1,100,000.0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预算省级森林防火专项经费 80,000.00 元、防灾减灾救灾应急保障工程项目市级专项收入安排经费 100,000.00 元。

13. 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4.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5. 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6. 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

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7. 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9. 住房保障（类）支出 212,136.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38%，完成年初预算的 93.76%。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其中住房公积金 201,816.00 元、购房补贴 10,320.0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调整。

20. 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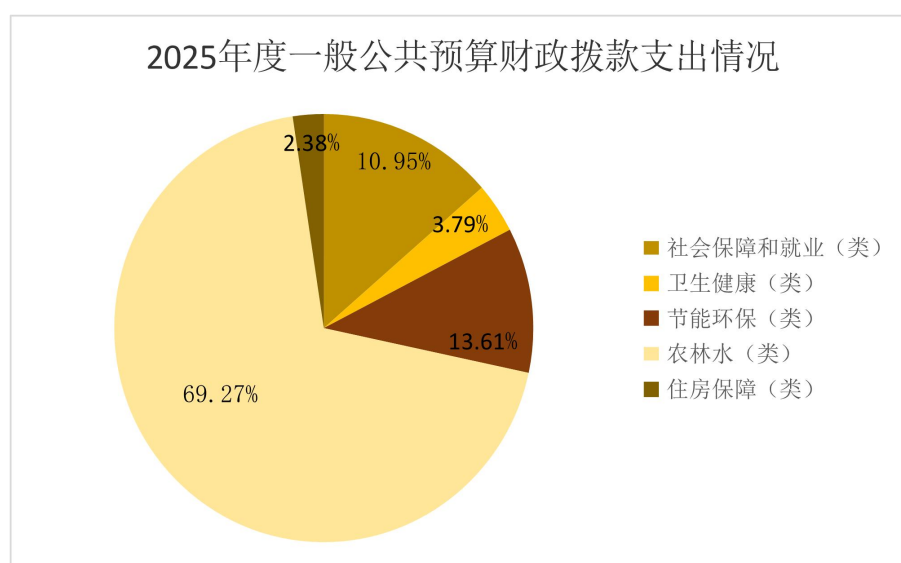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3. 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4. 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5. 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6.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1,700.00 元，决算为 90,38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6%；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4,108.00 元，下降 4.35%。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0,200.00

元，决算为 90,20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99.80%，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0.00 元，决算为 18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20%，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0%。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下降 3,000.00 元，下降 3.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1,108.00 元，下降 86.02%；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80.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1,108.00 元，下降 86.02%；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1,700.00 元，支出决算为 90,38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56%，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4,108.00 元，下降 4.3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90,200.00 元，决算为 90,20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500.00 元，决算为 18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00%。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

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实际发生费用比预算数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减少 3,000.00 元，下降 3.2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1,108.00 元，下降 86.02%，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180.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1,108.00 元，下降 86.02%；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实际发生费用比预算数少。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6 辆。主要用于森林防火、公益林管护巡查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接待对口单位工作衔接、交流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玉白顶自然保护区管护局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元，比上年增加 0.00 元，增长 0.00%。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玉溪市玉白顶自然保护区管护局资产总额 39,744,464.14 元，其中，流动资产 2,942,799.50 元，固定资产 11,066,641.37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781,484.00 元，无形资产 24,953,539.27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452,134.32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348,896.79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0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225,771.87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357,020.22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81,988.92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5,791,925.28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3,106.02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357,020.22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6,231,393.70 元。

四、单位绩效自评情况

单位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77.71%，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为-32.44%，公用经费预决算差异率为 800.03%，主要原因是：2025 年编外人员用工按支出及决算要求应在“商品和服务支出—劳务费”中核算，因此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年初预算核算支出生成科目。

（二）2025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为-1.44%，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费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实际发生费用比预算数少。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或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和单位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